

##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京聚隆”）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1 万股，涉及激励对象 1 人，回购注销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5%，回购注销价格为 8.7968 元/股，回购价款 448,636.80 元。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0877.9 万股变更为 10872.8 万股。

### 一、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 年 6 月 25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0年6月29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0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20年7月17日，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20年7月17日。

7、2021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27人，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3.78万股，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7月19日。

8、2021年7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1,000股。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减资事宜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10、近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

### **1、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以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1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向上述 1 名激励对象回购并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 2、回购注销的数量及价格

公司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1 万股，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为 2.27%，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5%。回购价格为 8.7968 元/股，系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确定。

## 3、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对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90 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完成。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0877.9 万股变更为 10872.8 万股。

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790,035	12.67%	-51,000	13,739,035	12.64%
高管锁定股	12,283,835	11.29	0	12,283,835	11.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1,506,200	1.38	-51,000	1,455,200	1.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4,988,965	87.33%	0	94,988,965	87.36%
总股本	108,779,000	100%	-51,000	108,728,000	100%

注：本次变动前股本结构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9月6日《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数据予以统计。

## 二、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24日